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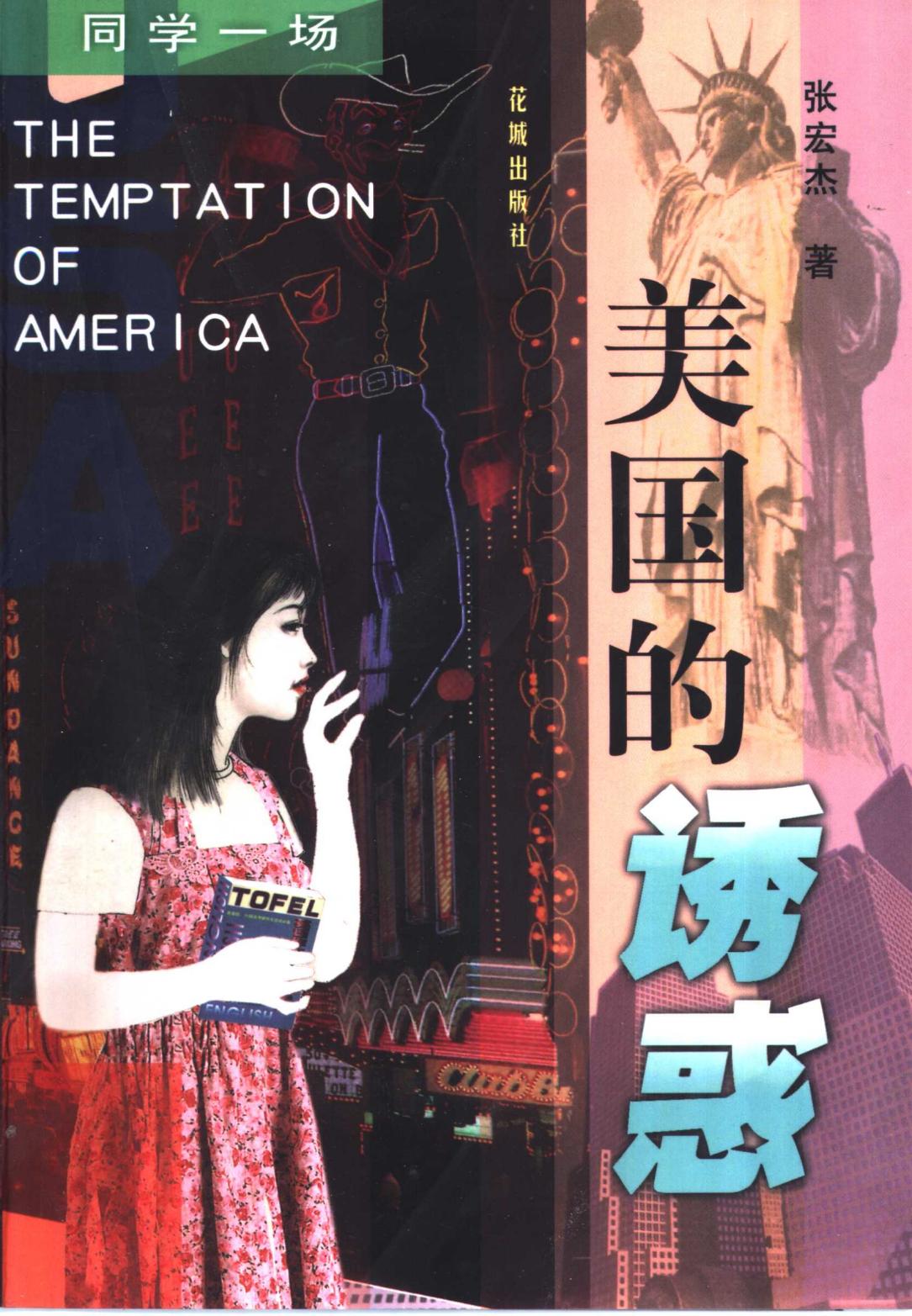
同学一场

THE  
TEMPTATION  
OF  
AMERICA

花城出版社

张宏杰 著

美国的  
诱惑



张宏杰 著

# 美国的 锈



美国的  
锈

花城出版社

中国·广州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美国的诱惑/张宏杰著. 广州: 花城出版社, 2000. 10

ISBN 7-5360-3309-5

I. 美 … II. 张 …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 
IV. 1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0) 第 70928 号

## 美国的诱惑

张宏杰 著

\*

花城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)

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销

广东肇庆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850×1168 毫米 32 开本 9.625 印张 1 插页 220,000 字

2000 年 10 月第 1 版 2000 年 11 月第 2 次印刷

印数 6,150—14,200 册

ISBN 7-5360-3309-5

I·2787 定价: 14.8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

## 内 容 简 介

这是一部以当代青年学子出国留学为背景的风花雪夜的爱情故事。

故事发生在世纪末的北京。清华研究生李凯和女友陈颖两人都在为出国作准备。风情万种的女子杨雪清看中李凯能去美国，于是引诱李凯抛弃初恋情人。

李凯申请到了美国密歇根大学的奖学金，签证却未通过。而此时，李凯的本科同学王建平从美国归来，杨雪清闪电般地与王建平举行婚礼，去了美国。

李凯继续申请奖学金，终于拿到了签证。在首都机场，李凯偶遇陈颖。陈颖要去的学校也是密歇根大学。

飞机起飞了，两人相视无语，各自流泪，心中有万般的无奈和慨叹……

# 第一 章

与其说十四号楼是研究生楼，还不如说是留美学生楼。西边是蜿蜒流淌的小河，在宿舍的阳台上能看到婀娜多姿的垂柳，还有那片蓊郁的白杨林。这幢六层大楼看似普通，但大门却向美国敞开着。联系学校期间，值班室的桌上，每天总堆积着从美国某某大学寄来的白色或黄色的航空信函。七八月份是最关键的时候，签证未过的人无不大骂美国鬼子，签证通过的人也一样把美国鬼子骂得狗血喷头。对美国一方面恨之入骨，另一方面又趋之若鹜，这就是中国人！正因为每年有上千名的清华学生（包括往届毕业生和中途退学者）去美国，大家戏谑地说清华又成了当年的留美预备学校，有人甚至说中国的一流学生是为美国培养的。

李凯跟许多本科同学一样，免试直读电机系的硕士研究生。有一大部分清华本科念研究生是为了出国，一边上研究生一边准备出国，比一边工作一边考托福和 GRE 舒服得多。申请到美国某某大学的奖学金，他们如果还没毕业就退学走人。李凯从二十八号楼的电机系本科生宿舍搬进了十四号楼，心中有说不出的喜悦和兴奋。他住在 359 宿舍，后面有个阳台，这是一个能看得见风景的房间。按学校规定，研究生每个屋住四个人，博士生是两个人，博士生楼在小河的另一边。

虽然住四个人有些拥挤，但比上本科时强，上本科时一个

屋住六个人。现在，和他住同个寝室的有原来上本科时的同班同学林强，林强睡在他的上铺。屋里还有两张上下两层的床铺，下铺睡人，上铺放皮箱之类的东西。室友刘海东睡在窗前那张下铺，他是从华中理工大学考进来的。屋里有一个人已经结婚，他就是张昕，清华本科毕业后在系里的高压实验室工作了两年。大学同学王建平就要去美国留学，九月份才走算比较晚。王建平和为他送行的亲人住在清华的静斋招待所，准备明天下午飞往美国。李凯和林强一起去静斋看他，一见面就握手拍肩，亲热得很。大学五年，李凯跟王建平建立了深厚的友谊，如今就要分别，真有点舍不得。他们三个上大学时是最要好的同学，按北京话来说就是铁哥们，他们三个有一个共同的理想：到美国去！还在清华上学的同学都来齐了，王建平今晚要请大家吃饭，这也算是大家为他饯行。

八个人来到静斋旁边的招待餐厅，正好坐满一桌。在座的还有两位女生，一个念硕一个读博。点好的菜依次端上，大家举起酒杯，为王建平赴美留学祝愿，诸如一路顺风、前程似锦、飞黄腾达的词语全用上了。干杯！王建平已经红光满脸，他笑嘻嘻地说：“惟一遗憾的是没有女朋友，要不可以带她出去。”大家一听这话便乐，两位女生窃笑。林强拍了他的肩膀大声嚷：“大丈夫何患无妻耶？！我不也一样没女朋友吗？”李凯开口说：“再坚强的男人也害怕孤独，到了美国会更孤独的。”大家又笑。王建平说不谈女朋友的事了，可却问李凯：“你的女朋友呢？来北京跟你相聚没有？”李凯说女朋友从西安交通大学毕业后，刚来到北京，在外国语大学出国人员培训部学习外语。

说起自己的女朋友，李凯感慨万千。谈了两年的恋爱，情书往来达百余封。一个人在西安一个人在北京，平时很少见

面，只有节假日才能坐火车到对方的城市去。他俩的恋爱并非一帆风顺，也有过想放弃的时候，但这种纯真的感情最终还是维持下来了。两人是高中同学，当年在南方某市的省重点高中念书时就是很好的朋友。女朋友来到了北京，总算免去了思念对方的痛苦。如果想见她的话，他每天都可以骑自行车去外国语大学，只需四十分钟的时间。女朋友长得端庄、清秀，算不上漂亮，上大学念的是计算机专业。他觉得自己的女朋友还算可以，虽然脸蛋并不诱人，但身材还是挺不错的，穿起连衣裙来楚楚动人。正因为女朋友就长那样，他无法在朋友们面前夸耀一番来满足自己的虚荣心。

酒喝得差不多了，王建平说要不是因为明天要飞往美国，一定陪大家喝个醉。李凯夺下他的酒杯，说别喝了，你现在看起来就有点醉了。王建平乐呵呵地说这是酒不醉人人自醉，大家笑了。王建平说自己去美国驻华大使馆签证时特别逗，美国鬼子竟然问他知道鲁迅么，打了他个措手不及，差点被拒签。接着，他说起了自己的签证经过：

那天一大早我匆匆赶到市公安局，领到护照，到达大使馆时已经九点。我的一哥们远远大呼，原来他排的号已经到了。那张龌龊不堪的纸上写满了名字，对面武警招手示意我进去，我急急忙忙跟在一群人身后进了大使馆的小门。安检时警报器叫个不停，我将钥匙、钢笔等金属品都取下来还不行，最后大肚子老外竟然要我取下腰带，无奈，只好从命，终于通过了。唉，真不爽！

学生较少。前面不少签商务的、探亲的均被拒签，而那仅有的几个学生都是满面春色。没想到这么 EASY！在十点五十分终于轮到我了，那些签证官都是心不在焉的，跑来跑去，交

头接耳。我上去“HI”了一把，那个棕发白人连瞧我一眼都不，只是翻看我的材料，比较认真地看了 I - 20，然后问我：“What will you do after you get your Ph. D degree?”（你拿到博士学位后要干嘛？）我连忙回答：“I want to be a professor in Tsinghua University.”（我想回来清华当教授。）他无可奈何地看了我一眼，估计是觉得要回来当教授的人太多了。（这是个标准答案，清华学生答回来清华当教授，北大学生答回来北大当教授，这只是欺骗美国鬼子的小伎俩，这点美国鬼子也知道。去美国读博士的中国学生没几个回来的，更不用说回来当什么大学教授！）

他又看了一分钟，问道：“Do you know ‘lution’？”我有点紧张，为安全起见，想听清楚他的问题，于是来个：“Pardon？”他又重复了一遍。可我搜肠刮肚也不懂“LUTION”是什么，无奈，作费解状，再来个：“Pardon？”我当时在 3 号窗口，他转身跟 4 号窗口的黄发白人交头接耳了一下，对我说“路讯”。三秒钟后，我恍然大悟。他妈的！他是在说“鲁迅”！我早就准备好几套有关我专业、学校的词全没用上！我急忙说：“Yeah, yeah, I know him. I had ever read his poems and articles before.” 赶紧又加上一句“but I forget some now”。我怕这土鳖让我背两篇给他听听，虽然，他很可能是刚刚才知道“鲁迅”。

果然，他怀疑地（或失望地）问：“You forget them?” 我急忙“Yeah”。后来他又试图和我讨论鲁迅，都被我搪塞过去。他发现不可能从我这挖出任何有价值的东西后，问我：“Do you have girl friend?” 这个问题也很突然，我的大脑还在检索刚才有关鲁迅的信息的进程中，这个问题中断了前面的程序。我笑出声来，但及时而坚决地说：“No!” 最后终于听到

了最想听的那一句：“Please go to window 6.”而我也终于说出早就想说的：“Thank you very much!”

离开招待餐厅，大家在校园里散步，边走边聊，来到“水木清华”池（也称之为荷塘）。月光柔和，晚风拂面，清爽怡人。在“水木清华”区的正廊，有的人坐在石板上，有的人倚在池边的石栏上。穿过朦胧的夜色，依稀能看到对面朱自清先生的雕像，还有玲珑典雅的自清亭。在自清亭东北小山上，耸立着一座古式角亭，名叫“闻亭”，是纪念清华校友和教授闻一多先生而建的。闻亭掩映在山林之间，下面的人看不见。

他们对未来充满了美好的幻想。王建平明天就能如愿以偿赴美留学，其他人都有这种强烈的出国念头。其实，出国在清华里头是一件极其普通的事情，没什么好稀罕和惊喜的。大学毕业时，在别的一般大学，人家问的是你要不要考研；而在清华，人家问的是你想不想出国。

第二天下午，李凯到首都机场为王建平送行，准备进候机大厅时，王建平紧紧握住李凯的手说：“我相信你会到美国来的。美国见，美国见……”李凯激动地笑了笑，说会的，一定会在美国见面的。从首都机场回来的路上，他满脑子想的是出国的事。他跟林强一起报了新东方学校的 GRE 班，十月底考，钱已经交了。他来自农村，家境不算宽裕，但出国费用几万块钱还是能借到的。家里人和亲戚都支持他出国。在清华，出国并算不了什么大事；可在农村，家里有孩子能去美国留学的确是一件光宗耀祖的事。

研究生已经开学，这学期要考 GRE，他选的课比较少。他跟老板（清华研究生称自己的导师为老板，大概是学生给导师干活而每个月从导师那里获得一定报酬的缘故）见了面，了

解一下实验室。考托福或 GRE 的学生一般都在北门外租民房，他也不例外。他租了一间只有五平方米的小房子，月租 220 元，这笔房租对他来说是一笔不小的额外开支。女朋友过来帮忙，李凯借了一辆平板车，把床上用品和必需的书本放在车上，然后骑动平板车，女朋友在后面推，把东西拉到北门外的民房去。大概只用了一天的时间，一切都整理完毕，他晚上就可以在民房学英语学到凌晨了。研究生楼十二点熄灯，晚上十点从教室或图书馆回来根本就没法学习。租房子可以多学一些，也比较安静，花些钱值得。他只晚上到那个民房去，白天仍然在宿舍里。

GRE 班已经开始上课，每周四次。他和林强报的是同个班，所以平时一起骑车去上课。前几次课特具有煽动性，新东方学校的老师一个个都是侃爷，而碰巧的是，给他上课的那位姓宋的青年教师号称是“新东方第一侃爷”。可坐四五百号人的阶梯教室爆满，过道也给人塞得满满的。老师讲课风趣，逗得哄堂大笑。被老师一侃再侃，大家心里剩下的只有一个念头：到美国去！连昨晚还躺在床上犹豫不决的人此时也变得十分坚定，恨不得现在就能插翅飞往美国。大家对出国充满了激情，斗志昂扬，仿佛出国是当代青年学生再好不过的出路。

彼此都很忙，李凯跟女朋友每周只见一次面，一般是在星期五晚上。女朋友还没有报 TOEFL 或 GRE 班，但平时除了上进修的课程外，孜孜不倦地背单词。女朋友叫陈颖，戴一副眼镜，长发披肩，显得十分文静。外国语大学的校园被一条大马路拦截，分为东院和西院。出国人员培训部的学员楼在西院，陈颖住在学员楼 210 宿舍。这是一幢只有三层的旧楼，一楼及二楼的一半住男学员，二楼的另一半及三楼住女学员。男女混住，男士也就可以随便进出。

周末，李凯骑车去外国语大学，来到 210 宿舍门口，轻轻地敲响了门。开门的正好是陈颖，她撩开布帘，看到是李凯，十分高兴，赶紧让他进屋来。屋里拥挤不堪，有两位女生正在梳妆打扮，准备今晚去参加舞会。一位漂亮的女生躺在床上，用手机给男朋友打电话，不时发笑。陈颖睡上铺，她的下铺是一位从东北来这里培训的青年女子，名叫李蓉，个子瘦瘦的。李凯坐在对面的铺上，跟李蓉聊了起来。陈颖泡一杯茶给李凯喝，问他吃饭了没有，他回答已经吃过了。

坐了一会，李凯跟陈颖离开了宿舍。陈颖跟他说，她屋的人很杂，有工作过的，有从中学直接进来的……很难相处。一个宿舍还不到十个人，就形成了几个小团体，拉帮结派。陈颖特别谈起李蓉，说李蓉跟别人闹了矛盾，许多人想把她赶出去。他俩聊着聊着就离开了学员楼，来到一处树林子。

他渴望获得女性的温存，他对她产生了无穷无尽的渴念。月光柔和地从叶缝泻落下来，他能看清她的面影。他俩坐在软绵绵的草地上，他把她搂抱在自己的胸前，按捺不住青春的冲动，狂吻不止，让她喘不过气来。女人的嘴唇是那么的柔软，四瓣嘴唇糅合在一起，他开始抚摩她的身子。他的手在寻找，他暗地里惊叹女人体的神秘。她浑身颤动，秀目微闭。她丰满的肉体充满了活力，他通过爱抚享受着她的青春。濡湿的嘴唇滑向别处，他听到她急促的喘息声。她抱紧他，拧他的手臂。他觉得很疼，但并不介意。她的身子忽然朝他压过来，他慢慢地仰身倒在草地上。她趴在他身上，他的手被压在两人的身子中间，一时不能动弹。

她说他很疯狂，他微微一笑。他觉得自己并没有达到疯狂的地步，因为并没有把一直压抑着的情欲完全宣泄出来。她总算让他坐直身子，他搂抱着她。她用双手抚摩他发烫的脸蛋，

亲昵地问：“你喜欢我什么？”女孩特别喜欢这样问男孩，他心里早已有所准备，不慌不忙地回答：“喜欢你的一切。”一切？她嫣然一笑。“嗯，我就是喜欢你的一切。”他一再肯定自己的回答。真的？她睁大双眼盯着他。他点了点头，嘴角流露出甜蜜的笑容。

秋凉叶落，季节悄然变化，可他对她的爱始终不变。校园有很多银杏，美丽的叶子开始泛黄。

在图书馆的报刊阅览室，他偶然看到一篇报道，说继清华大学化学系的一位女生铊中毒后，北京大学化学系的两位男生也发生了铊中毒，并且说投毒者是一位二十一岁的同级同学。那位清华女生被确诊为铊中毒时，有关专家就怀疑是有人“投毒”，但未找到“凶手”。当初在北京音乐厅演奏古琴的清华女生现在生活不能自理，她的眼睛几乎看不清近在咫尺的手指，她说的话除了家里的人几乎没人能听懂，她根本无法站立，自己仅能坐十几分钟。更残酷的是，她已完全恢复了意识，知道自己是被害了。

报道还呼吁，学校加强化学系实验室的剧毒品管理外，还应加强对大学生的思想教育，不管是什么原因，都不应用投毒来解决问题。

清华园比外面社会干净得多，但也并非是一块真正意义上的净土。许多学生在清华园呆上一段时间会发自内心地感慨：人就是人！清华人也是人，也有七情六欲，也有人性丑恶的一面。清华旧图书馆二楼的借书处经常发生丢书包的现象，人们把书包放在门外，到里面借书，可出来后却发现书包没了。这不是被人偷了才怪呢！于是，门口贴了不少寻书包的启事，还有人写大字报谴责这样的丑闻，说清华不该有这种现象！清华

有上万辆自行车，其中有一部分是组装的。所谓组装，就是说在这辆自行车偷拆几个零部件，在那辆自行车偷拆几个零部件，然后装成一辆属于自己的自行车。在清华，自行车放在车棚，主人两天不去动它，第三天要骑时很可能会惊讶地发现某个零部件怎么没了。机械系几位有正义感的男生根据这种现象在清华礼堂演了一个小品，演得极其滑稽。纳闷的是，台下观众（清华学生）竟然像看法国喜剧电影似的捧腹大笑！清华学生的笑有时实在让人费解，礼堂放映香港的俗片时，一些无聊透顶的搞笑镜头却让清华学生（当然是指一部分）笑得嘴合不拢，这不能不令人怀疑他们的品味究竟有多低！

李凯全力以赴考 GRE，忙得不可开交。考完试的那一天，陈颖过来为他庆贺。两个人在外面餐馆吃饭，亲热得像结婚后的小两口。李凯感到十分的幸福，这是他的初恋，第一次如此强烈地体验着这种情感。他的感情异常丰富，这跟他的成长有关。他从小到大缺少家庭温暖，一种被爱的欲望尤其强烈，时时震颤着他的心。

吃完饭后，两人在校园里散步。走了一会，他请她去学校的舞厅跳舞，于是两人来到学生服务中心的地下舞厅。这里有不少外国留学生（主要是韩国跟日本），也有校外青年，本校的学生反而不多。今晚的女士占一半左右，舞厅不断地放迪斯科舞曲，她们蹦迪的时候格外迷人。在他眼里，那是一种美，十分自然的美。迪曲愈响愈烈，灯光扑朔迷离，看了眼花缭乱。已经有人出汗，头发湿答答的，衣服出现一片片的汗渍。

迪曲终于停下来，大家意犹未尽地退下舞池。很快响起慢节奏的舞曲，大家一对对地拥向舞池。在闪烁的霓虹灯下，李凯搂着女朋友的腰，挪着轻盈的舞步。双目对视，两人都沉醉在幸福和甜蜜之中。他闻到了从她身上散发出来的桂花香水的

味道，他觉得自己的女朋友很不错，虽然脸蛋并不俏美，但心地善良，性格温和，况且感情也很专一。正是因为是第一次谈恋爱，第一次接触女性，他无法把自己的女朋友同别的女性作更深入的比较，比如接吻的感觉会有什么差别呀。

爱情是一种误读。在不很了解对方的情况下，出于好感最易产生感情。所幻想的，所认定的……往往都是过于美化的东西。倘若彻头彻尾地了解对方，这种感情很可能变质。李凯非常欣赏女朋友身上所显现出来的纯朴，女朋友的皮箱找不出一件艳丽的衣服。正因为发现了女朋友身上隐秘着的朴实无华的美，他并不在乎女朋友的脸蛋是那么的一般。他要寻找的正是这种肉体和灵魂绝对纯洁的美，这种美意味着陈颖作为一个女人的珍贵。

从地下舞厅出来，李凯并没有带她去十四号楼的宿舍，而是去北门外的那间小屋。里面有些乱，刚考完 GRE，他还来不及收拾。桌上和床上满是外文资料，陈颖帮他收拾。正在此时，他听到了从隔壁传来的享受肉体欢娱的呻吟声和喘息声。隔壁住着两位学生，已经同居好长一段时间，李凯经常在夜里听到那种诱人的声音。民房的墙壁很薄，隔壁什么声响都听得见。陈颖也听到了，她忽然停住了手中的活儿。这种做爱才有的声音无疑激发了李凯的情欲，他站在陈颖的背后，伸出双手把她丰满的身子紧紧搂住，两只手正好按在她的两个乳房上，轻轻地揉捏着。她很害怕，浑身哆嗦了一下，一时不知所措。正当她揣摸着要怎么拒绝时，他的嘴唇已经顺着她的脖颈吻到面颊。她只好求他：“别……别这样……”可是，这种温柔的拒绝反而成了一种真挚的撩拨，他更加迫切想得到那样东西。她抓住他的双手，暗暗用力扳开。他只好求她：“今晚别回去，好吗？”不行，不行！她忽然转过身来，她说她有自己的原则，

在结婚之前，她不会跟哪个男的发生性爱关系。李凯沮丧地耷拉下脑袋，这已经不是第一次向女朋友提出这种“过分的要求”。她的断然拒绝显然给他泼了一盆冷水，浇灭了心中的欲火。

接下来是死一般的沉寂，隔壁的男欢女爱也已接近尾声，传来一两阵摄人心魄的浪笑声便趋于寂静。他想像着那一对青年男女是如何相拥入睡的，他非常艳羡他们的云雨之欢。既然女朋友坚决不肯，他只好送她回去。

一路上谁也不开口说话，好像都在生对方的气。李凯送陈颖到外国语大学的门口，就掉转车头回来，连吱一声也不。他没精打采地踩着车，发出叭嗒叭嗒的响声。他觉得刚才自尊心受到了伤害，那确实是一件让他十分难堪的事。

起风了，树叶飒飒作响，夜色愈来愈黑，他仰望一下苍穹，滚滚乌云朝空中涌去，好像要下雨了。他骑快车，但没有立即回清华，而是往五道口奔去，想去酒吧或者迪厅。忽然，哗啦一声，倾盆大雨从天而降，他赶紧刹住车。已经到了五道口，路边有一家美容院，于是他随便放好车，马上进去。

里面有三位小姐，没有顾客。她们都盯着他，他说自己是进来避雨的。“没事，你请坐。”那位最漂亮的小姐温柔地对他说。他道了谢，坐在大镜面前的皮椅上。旁边有一套音响，放着英文金曲磁带，是一首非常熟悉的歌，但他一时记不起歌名来。他说这首英文歌真好听，那位漂亮的小姐点头笑了笑。“你的头发全湿了，用干毛巾擦一擦吧。”她用一种非常友好的目光望着他。他又向她表示谢意，他摸了摸头发，果然很湿。他说干脆洗个头算了，小姐立即给他干洗。

外面的雨下得越来越大，还有闪电、响雷。他从镜中能看到小姐妩媚的面影，小姐披着一头飘逸的长发，化过妆，但一

点也不艳丽，倒觉得很清纯。她的皮肤细腻，肤色白皙。李凯有一种想跟人说话的冲动，于是跟她聊起来，得知这位小姐叫许小梅，去年高中毕业没考上大学，便从哈尔滨跑到北京来。这家美容院是她妈开的，她妈是老板，她帮着干。在美容技校学了一段时间，她会美容也会美发。

洗完头，雨停了，他准备回学校去。走之前，许小梅柔声柔气地对他说：“欢迎下次光临。”他笑了笑，说下次一定来这里剪发。他想小姐对他这么客气和热情，很可能是为了让美容院多一个主顾。

回到那个小屋，他有一种极度落寞、惆怅的感觉。他跷着二郎腿躺在床上，闷闷不乐地抽烟。他曾以为女朋友到北京来后，爱情生活会有很大的改善，可现在明摆着离自己想像中的那种爱情生活还是很远。也许是第一次体验着那种情感，他怀着美好的心愿珍惜着两人之间的情感。经常这样，他从女朋友那里得到无可言喻的幸福，接踵而来的却是情感煎熬的痛苦。从幸福中滋生出痛苦，好比一个人饥不择食地饱餐一顿后，抱怨饭菜的质量太差了。

他觉得自己很可怜，就像一个人，当他饿得要死时，会无条件地接受任何食物。情感的饥渴，使他一到周末又骑车跑到外国语大学去找她。他俩来到幽静的树林子，坐了下来。她劈头便问，你是不是还在生我的气？他说没有呀，但不敢正视她的眼睛，怕被看出破绽来。她一忽儿笑了，他问她干嘛要笑。她的嘴唇翕动着，慢慢地向他的嘴唇靠近。他故意无动于衷，她主动吻了他，吻得他心潮起伏，又一次激起他压抑许久的情欲。

她用温和的口吻说：“你从来就没向我作出什么承诺，你说我又能怎么样？你别怪我以前对你不好，我知道你想从我这

里得到许许多多的东西，可我现在不能一一满足你，因为我要给自己留一条后路。我不想赌博，你明白我的意思吗？”他沉思许久，若有所悟地点了点头。他心里在想：承诺也并非等于一定能做到，人世间有多少山盟海誓都只不过是一时为了取悦对方说说而已。

房子没必要再租下去，这个月到期后李凯就退掉，他自己用平板车把东西拉回宿舍来。他上本科时考过托福，但成绩不够理想，他准备休息一段时间后再考。林强也退掉房子回宿舍来住，他上本科时托福考了630分，这个成绩够可以的了。虽然GRE成绩还没出来，但他自我感觉不错，考上2000分没问题。接下来，他向美国十几所大学发信函索取资料，顺利的话，明年就能去美国。他现在为找女朋友的事发愁，还问李凯能不能给他帮帮忙。李凯说自己也为这事苦恼着，实在帮不上忙。林强笑他：“你不是有女朋友了吗？苦恼什么呀！”李凯苦笑了一下，予以反诘：“按你说有女朋友就不苦恼了？有女朋友苦恼更多呢！”张昕也在屋，他坐在床上瞪着他俩，一言不发。林强望着张昕说：“张昕结过婚，懂得的东西比咱俩多，让张昕说说看，有女朋友苦恼多，还是没女朋友苦恼多？”张昕吃吃地笑了，唉地一声站了起来，说别为这事烦着，还是去楼道的活动室打乒乓球吧。

张昕喜欢玩，除了打乒乓球踢足球外，还爱打牌、下棋和搓麻将。妻子住在娘家，离清华比较远，他周末回去，有时妻子来学校看望他，两人十分恩爱。屋里人不明白的是，张昕才二十五岁，干嘛这么早就结婚？妻子来时，张昕简直判若兩人，不敢大声嚷嚷，也不敢跟室友们玩乐，在妻子面前温驯得像一只小绵羊。大家看在眼里，都说女人真伟大，能改变男人。不过，话又说回来，他们替张昕可怜，被妻子管成这样实